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1

##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并于4月2日发布了《关于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公告》，详情请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现就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7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7日（星期一）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的开始时间（2015年4月26日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5年4月27日15:00）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 325 号，天津市滨海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7、参加会议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21日（星期二）；

9、出席对象：

（1）凡是在 2015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出席。股东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邀请人员。

## 二、会议议题

（一）本次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 2014 年超额日常关联交易追认的议案

议案二：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201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201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议案六：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住所变更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的议案

议案十一：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十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议案十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二）重要说明

1、以上议案一至十二均为普通决议案，需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以上第十三项为特别决议案，需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以上第一项和第七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对第一项和第七项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3、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2、登记时间

2015 年 4 月 22 日-4 月 24 日（上午 8:30—11:30 下午 1:30-5:30）。

### 3、登记地点

天津市南开区红旗南路 325 号，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

委托授权书中须明确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或反对意向，未明确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05
- 2、投票简称：渤海投票
-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渤海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3）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100，申报价格为100.00元。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项）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全部下述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2014年超额日常关联交易追认的议案	1.00
议案2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2014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5.00
议案6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住所变更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的议案	10.00
议案11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1.00
议案1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12.00
议案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 6、计票规则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7、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五、其他事项

###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2) 23916822      传      真：(022) 23916822

邮政编码：300381              联 系 人：王萍

2. 会议费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往返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日

附件：

##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 2014 年超额日常关联交易追认的议案			
议案2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3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4	201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	201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议案6	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议案7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 9	关于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 10	关于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住所变更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的议案			
议案 11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议案 12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在表决意见相应栏填写，“赞成”划“√”，“反对”划“×”，“弃权”划“O”；

2、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代理人签名： \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委托日期：2015 年    月    日